深圳市光明区2022年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申请书

科技企业孵化器名称：

科技企业孵化器地址：深圳市光明区 （街道）

申报单位： （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移动电话：

联系人：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固定电话：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深圳市光明区科技创新局**

**二〇二二年**

申报承诺

一、申报单位填表前已认真阅读并接受《深圳市光明区科技创新局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认定与管理办法》所有内容。

二、申报单位承诺本申请书中所填报的所有内容及提交所有附件资料均为真实、合法、完整，如有虚假，自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三、申报单位提交的申请书及附件资料已作备份，不要求受理单位予以退还，并同意将所有申请资料依法向受理单位工作人员及相关评审人员公开，对于依法审批或评审过程中可能出现的信息泄露，免除区科技主管部门的相关责任。

四、申报单位承诺申请认定的科技企业孵化器符合消防、环保和安全生产等方面的要求，已通过相关部门验收；科技企业孵化器内用房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产权纠纷。

申报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深圳市光明区2022年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申请表

|  |  |
| --- | --- |
| 科技企业孵化器名称 |  |
| 申报单位名称 |  （加盖公章） |
| 法定代表人 |  |
| 科技企业孵化器注册时间 |  | 科技企业孵化器投入使用时间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申报类别 | □综合孵化器 □专业孵化器□特色孵化器 | 专业领域/特色领域 | （专业、特色孵化器填写） |
| 实际自有投资/万元 |  | 专业、特色领域企业数与总企业数占比 | （专业、特色孵化器填写） |
| 场地物业情况 | □自有物业 □租赁物业 | 场地租赁年限/年 |  |
| 孵化器总建筑面积/㎡ |  | 在孵企业已使用面积/㎡ |  | 孵化器公共服务面积/㎡ |  |
| 在孵企业数/个 |  | 企业入驻率 |  | 在孵企业知识产权数 |  |
| 专职管理人员/人 |  | 签约服务机构/家 |  | 在孵企业引进高层次人才/人 |  |
| **所属产业类别（√）** | □超高清视频显示 □新材料 □生物医药□高端医疗器械 □智能传感器 □精密仪器设备 □安全节能环保 □现代时尚 □合成生物□脑科学与类脑智能 □量子信息 □可见光通信与光计算 □新一代信息技术 □区块链 □智能制造□其他  |
|
|
|
|
|
| **提供服务****项目（√）** | □技术支持 □投融资服务 □法律咨询 □知识产权服务 □成果转化 □翻译服务 □展示推广 □中介交易□市场拓展 □业务培训 □事务代理 □创业服务平台□其他  |
|
|
|
|
|
|
|
|
| **科技企业孵化器基本简介****（800字以内）** | （包括但不限于主要负责人及管理团队介绍、基本场地和设施情况、在孵企业总体情况、签约科技服务机构情况及业绩成果等） |
|
|
|
| **运营管理机制建设情况****（800字以内）** | （运营机构整体架构情况、基本运营状况和入驻企业遴选、毕业或毕业机制、信息管理、创业导师工作机制等各项运营管理机制建立和执行情况等） |
|
|
| **主要业绩成果及知识产权****情况****（800字以内）** | （举办的创新创业系列活动、各项荣誉奖励、优秀毕业企业及企业申请的知识产权情况等） |
|
|
| **申报单位意见** | 法定代表人签名:(单位盖章)年 月 日 |
|
|
|

备注：

1.其他申报材料详见《深圳市光明区科技创新局关于2022年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认定资助申报指南》第四条，所有材料均需加盖申报单位公章，多页的还需加盖骑缝章；一式三份，A4纸正反面打印/复印，非空白页（含封面）需连续编写页码，按顺序装订成册（胶装）。

2.**在孵企业**应具备以下条件：

①所属产业类别应符合市、区产业发展导向；

②企业注册地和主要研发、办公场所须在本孵化器场地内；

③申请进入孵化器时成立时间不超过60个月；

④孵化培育时间原则上不超过48个月，从事生物医药、集成电路设计、现代农业等特殊领域的创业企业孵化时限不超过60个月。